本市各級學校110年暑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

暑假將至,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安全,各校應利用各種宣導管道,就下列 事項加強提醒安全預防工作,以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 工作,肇生意外事件:

一、新冠肺炎防疫注意事項:

- (一)因國內新冠肺炎疫情嚴峻,請落實勤洗手、注意手部衛生、咳嗽禮節及 佩戴口罩等個人防護措施,並減少不必要之移動、活動或集會,避免出 入人多擁擠的場所,或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,如需採買物資,請1次購 足,避免多次採買。
- (二)建議以線上聚會方式聯繫感情,如仍需出入公共場所,請全程佩戴口罩,並保持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安全社交距離,如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,請勿搭乘大眾運輸,儘速就醫。
- (三)請持續留意及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規定(網址: https://www.cdc.gov.tw)。

二、活動安全(疫情警戒解除時):

學生於暑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,依活動場地的不同,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:

(一)室內活動:

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、電影院、百貨公司賣場、KTV、MTV、室內演唱會、室內團體活動等,從事該項活動時,首先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,學校應提醒學生熟悉相關消防(逃生)器材操作,如滅火器、緩降機等,並以保護自身安全為原則,方能確保學生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。其次,應告誡同學避免涉足不正當場所,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。

(二)户外活動:

呼籲暑假期間仍需遵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,避免不必要的移動,關於戶外活動安全知識:

- 1. 登山前應充分了解登山潛在風險,及山域事故救援困難,請審慎 評估自身能力、體力及天候狀況等條件,選擇合適山域。
- 請注意有無申請許可之規定,如有應依法辦理申請入山、入園, 並攜帶適合支裝備,及擬定登山計畫,投保相關保險以充分保障 自身安全。
- 3. 登山途中也應充分注意山域或設施相關警告及標示。
- 4. 暑假期間學校辦理2日(含)以上戶外活動情形,請各校依教育部

109年8月25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90124278號函辦理,應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之「表報作業」選項,填報「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」,以利各校戶外活動安全掌握。

從事戶外戲水應注意「防溺10招」及正確救人之「救溺5步」,另「四不要」提醒:

- 1. 不要逞強:進行登山、露營、溯溪、戲水、水岸、田野調查研究 等活動時,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,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 否負荷,不要逞強。
- 2. 不要去危險水域: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。
- 3. 氣候不佳,不要從事戶外活動:遭遇大潮、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,不建議從事戶外活動或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,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(如海灘裂流、碎浪、地形效應等問題)。
- 4. 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:發生閃電雷鳴時,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、鐵欄杆、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,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(如工棚、車棚、遮陽傘下),並且應停止 游泳、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。

另有關水域安全相關資料查詢請至「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」 (http://www.sports.url.tw/index.html)查詢。

三、工讀安全:

暑假期間學生打工可參考勞動部「職場高手秘笈」勞動權益教育宣導手冊,遵循三要準備、七不原則—「要確定、要存疑、要告知」、「不繳錢、不購買、不簽約、證件不離身、不非法工作、不飲用、不辦卡」,如果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,致勞動權益受損,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,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;另上開秘笈已置於勞動部官網(https://www.mol.gov.tw)便民服務專區及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RICH 職場體驗網」(https://rich.yda.gov.tw)工讀權益專區可供運用。

四、交通安全:

- (一)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,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。暑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、打工兼職等因素,增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,因此需特別提醒學生騎乘機車、電動自行車、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安全,駕駛期間應遵守交通規則,減速慢行,切勿酒後駕車、疲勞及危險駕駛,以策安全。
- (二)為維護學生於暑假從事校外教學活動安全,請各校依據教育部107年9月

4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70135944號令修正「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,相關大客車資訊可至交通部公路總局網站監理服務查詢;另落實交通安全教育,請學校連結交通部道安委員會「168交通安全入口網站」下載交通安全相關注意事項,供學校師生參考運用,以確保乘車及交通安全。

- (三)請加強宣導下列交通安全注意事項:
 - 1. 請切實遵守交通安全教育5項守則:
 - (1) 第一守則:熟悉路權、遵守法規。
 - (2) 第二守則:我看得見您,您看得見我,交通才會安全。
 - (3) 第三守則:謹守安全空間--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。
 - (4) 第四守則:利他用路觀--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。
 - (5) 第五守則: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--不作事故的製造者,也不成為 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
 - 2. 自行車道路安全: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,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,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,不可附載坐人、人車共道,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、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,請下車牽車,依規定兩段式左(右)轉、行駛時,不得爭先、爭道、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,遵守行車秩序規範。
 - 3. 機車安全:請正確配戴安全帽、全天開頭燈、勿無照騎車、行車時勿當 低頭族、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、勿任意變換車道、路口禮讓行人、 禁止飆車,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,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 覺死角,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,以維護生命安全。
 - 4.電動自行車安全:請正確配戴安全帽、不可附載坐人、行車時勿當低頭族、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、行駛慢車道,不可行駛人行道或快車道、路口禮讓行人、不可擅自增、減、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,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,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,以維護生命安全。
 - 5. 行人道路安全:穿越道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,不任意 穿越車道、闖紅燈,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,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, 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、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、預留充足的時間,勿 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。

6. 防範無照駕駛違規:由於無照駕駛已經造成車輛與行人的危險,如經查獲,將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21條第1項第1款規定,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一萬二千元以下罰鍰,並當場禁止駕駛;另未滿十八歲的青少年無照駕駛時,除了應繳交罰鍰以外,青少年以及父母等法定代理人還須依據同條第3項規定,參加道路交通安全講習。提醒學生,在未合法考取駕照前應勿以身試法,鋌而走險,無照駕駛不僅違規觸法,更甚者可能傷及他人與自己身體或生命。

五、居住安全:

(一)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:

為降低居家意外事故發生,學校應積極提醒學生注意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之重要性,利用火災案例教導學生。如遇火災發生時,應保持冷靜鎮定,立即通知問圍人員,並且撥打119報案,報案時應告知火災正確地址、人員所在樓層位置,以及有無人員受困。受困火場,切勿慌張,以及切勿躲在衣廚、浴廁裡或床鋪下等不易發現場所。各級學校應告誠學生點火器具並非玩具,不可把玩,並使學生了解玩火恐引起火災及傷亡。並應提醒家長有關打火機及點火槍等點火器具之放置場所,應予上鎖,並請家長充分配合告知學童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及逃生避難原則,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學子居家安全,有關防火常識。

- 1. 有關居家防火安全請至內政部消防署網站
 (https://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), 參考並請多加利用「居家消防安全診斷表」。
- 2. 另居家用電安全,請至台灣電力公司(電力生活館)網站 (https://www.taipower.com.tw/tc/index.aspx), 參考清潔保養篇、 用電安全篇及居家生活篇等用電安全文宣知識。

(二)賃居安全:

1.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,要注意室內空氣流通,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,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,而肇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;有頭昏、噁心、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,應立即打開通往室外的窗戶通風,若身體嚴重不適時,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,再打119電話或與親友(學校)求助,以維護學生自身安全。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,以確保安全。

- 2.學校主動關心校外租屋學生,並藉由訪視賃居,特別提醒學生使用電器、瓦斯熱水器等使用安全事項並安裝住警器,以避免意外事件發此外,參考內政部消防署網站
- (http://www.nfa.gov.tw/main/Unit.aspx?ID=&MenuID=500&ListID=319) 有關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診斷表」,並運用寄發家長聯繫函, 使學生了解自我檢查方法,以落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作為。

六、校園及人身安全:

- (一)各級學校應全面強化校園門禁安全管制、校園巡邏措施及監視(錄)器 材及緊急求救鈴設備設置,各校警衛巡查校園時,監視系統及門禁管制 應責由專人監看或建立管理措施,以免發生安全間隙。學校應與轄區警 政單位定期保持聯繫,強化落實校園周邊安全巡邏,並依學校與警察單 位簽署之「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」,建立預警與社區聯防機制,有 效即時應處突發事件。疫情各級警戒狀況下,學校防疫作為規劃應依中 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工作指引事項辦理,並提醒師生避免不必要移 動、活動或集會。減少或律定樓層出入口動線,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, 提醒學生如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,應立即通知師長,防止意外事件 發生。
- (二)基於防疫考量,請多利用相關線上課程、家長聯繫函及學校網頁公告等作法,加強學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教育,倘學生如因故需到校學習,學校應妥適調整學生班級,並依「『COVID-19 (新冠肺炎)』因應指引:公眾集會」規定辦理,落實門禁管制、體溫測量、自我健康監測、維持通風、保持社交距離及配戴口罩等相關健康管理措施,並提醒學生暑假期間配合學校作息,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,避免單獨至校園偏僻的死角,確保自身安全。學生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,或由家人陪同,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- (三)學生若於校內外遭遇陌生人或發現可疑人物,應立即通知師長或快速跑至人潮較多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,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,尋求協助。請各級學校提醒校外賃居學生尤須注意門戶安全及可疑份子,並配合防疫指引事項,避免不必要外出;另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,應小心不明人士跟蹤尾隨,並隨身攜帶個人自保物品如哨子等,以備不時之需。

七、藥物濫用防制:

- (一)市面上新興毒品具有精美包裝之特徵,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, 且多為混合性毒品,尤其當含有 PMMA(強力搖頭丸)成分致死率極高。此 外俗稱「吸氣球」的笑氣(一氧化二氮)更會造成中樞及末梢神經損傷, 嚴重者可能會肢體癱瘓,另環保署已將工業用笑氣納入毒管法之「關注 化學物質」管理,吸食過量將危害人體健康(相關資訊請參考教育部防 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 http://enc. moe. edu. tw/)。
- (二)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,請各級學校 提醒家長關心學生校內外交友及學習狀況,暑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 生活作息,不依賴藥物提神,非醫師處方藥物不要輕易使用,拒絕成癮 物質;參加聚會活動時,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 飲料,守法自律、做正確的選擇才能隔絕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。
- (三)倘學生不幸誤觸毒品,請提醒家長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,學校與家人的鼓勵與支持是最好的後盾,瞭解青年學子使用毒品的情境及原因,對症下藥根除這些問題,共同輔導並提供適性、多元學習方案,避免學生中輟或休、轉、退學離校,以協助走出對毒品的依賴性。相關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: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諮詢專線:0800-770-885),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- (四)為防杜藥頭危害校園安全,請學校師長多加留意關心,另提供情資協助 檢警循線查緝,打擊校園及社區藥物濫用情形,以營造「健康校園」。

八、詐騙防制:

- (一)暑假期間應提醒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,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 散發簡訊,使歹徒有機可乘。並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,於使 用網路聊天 APP(如 Line)時,請慎防及提高警覺,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, 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- (二)歹徒常利用小額付費機制進行詐騙,甚至先開通被害人小額付費服務後再行騙代收認證簡訊。多一分謹慎就多一分保障,建議學生可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,並且切勿代收簡訊。
- (三)面對層出不窮、手法日益翻新之詐騙犯罪手法,為避免成為歹徒以電話 假綁架或假事故(交通意外、疾病住院)行真詐財的受害者。學校應提 醒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,應切記反 詐騙3步驟: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165反詐騙諮詢

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- (四)近年來詐騙集團盜用帳號後假冒親友借錢案件也越來越多,呼籲學生應 善用通訊軟體的安全設定,例如關閉「允許自其他裝置登入」功能,以 降低被盜用機率;另學生或其家屬接到親友使用通訊軟體傳訊息借錢時, 應當面或電話與對方聯絡,未確認真偽以前不可貿然匯款,以免上當。
- (五)家長及各校師生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「165全民防騙」網站公告資訊 (網址 https://165.npa.gov.tw/#/),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165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,以避免受騙上當。

九、網路賭博防制:

學校應提醒老師及家長共同主動關心學生校內、外的言行,並加強對學生的關懷與輔導,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,即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,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;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賭博情事,應通知學校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,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,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,或向「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提出反應,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,共同保護莘華學子,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。

十、犯罪預防:

(一)請學校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:

如飆車、竊盜、販賣違法光碟軟體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 (援交)等。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:非法散布謠言 影響公共安寧、違法上傳不當影片、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,請各級學校加強學生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,以免誤蹈 法網。

(二)加強暑假期間推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:

因近期兒少遭網路性剝削案件頻傳,網路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,且智慧型手機的功能及處處都是無線網路的環境情況下,更需注意兒童及少年使用手機的情況;學校、家長應建立與兒童及少年間的信任,以幫助角色協助兒童及少年建立良好健康上網觀念。另為維護兒童及少年假期安全,請學校利用各集會時間,加強宣導網路性剝削的相關議題,暑假期間避免兒童及少年無知,於網路遭有心人士誘惑而涉性剝削等情形,並鼓勵從事正當休閒活動,以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,有效降低憾事發

生機率,以確保兒少權益及保障兒少安全無虞。

(三)遊戲用槍防制:

近年來市面上遊戲用槍購得容易,若使用不當易造成傷害,基於學生安全維護及減少學生因使用遊戲用槍不當造成傷害,請學校運用集會、學生家長聯繫函、校務會議、親師座談等各種方式實施安全宣導及融入教學,並加強對學童及家長宣導,勿任意把玩或購買非適用年齡之遊戲用槍商品。

十一、網路沉迷防制:

暑假期間學生閒暇的時間變長,加上行動上網的普及,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種類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,因此更容易使得學生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,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病症也逐漸增多,特別是對肩頸、手腕與眼睛的傷害,請學校提醒家長應注意孩子的上網安全及時間管理等問題,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,避免過度依賴3C產品,養成健康上網好習慣。